

关于开展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教科信〔2024〕4号）（附件1）文件要求，进一步提高学校实验室安全风险防范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推进实验室危险源数据管理，实现对实验室安全的精细化管理。现将组织开展全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工作安排如下：

一、工作范围

（一）学校教学、科研等实验室、实训活动的场所及其所属设施，校直属科研机构及各类重点实验室（中心）均在本次分级分类管理范围内。

（二）以最小物理建筑空间且相对独立的实验室（含化学品储存场所、仓库、中转站和废弃物储存场所）为单位，依据《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以危险源风险防控为重点，将实验室内的危险源按照类别和可能引发危险的严重程度进行分类辨识、分级评估，进而确定实验室安全风险等级，并在此基础上配置相对应的安全管理措施，确保实验室安全运行。

二、分级分类内容

（一）危险源分类

根据《高校实验室分类参照表》（附件2）结合我校实验室危险源的特性，将学校实验室划分为化学类、生物类、辐

射类、机电类和其他类，共 5 个类别。

（二）风险分级

根据《高校实验室安全分级表》（附件 3）和《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附件 4），对学校实验室存在的危险源及其存量进行风险评估，将实验室安全等级划分为 I、II、III、IV 级四个等级，分别对应重大风险（红色）、高风险（橙色）、中风险（黄色）、低风险（蓝色），并用四色表示不同的安全等级。

（三）等级确定

综合实验室内各类别危险源的安全风险等级，按照“就高不就低”的原则，确定该实验室的安全风险等级。

（四）分级分类安全管理

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验室安全风险等级和危险源分类，按照《高校实验室分级管理要求参照表》（附件 5）进一步细化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和措施。制定相应的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工作流程、应急预案等，落实对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三、工作安排

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工作采用二级单位初评、学校认定、动态调整、联动管理的方式进行。

（一）二级单位初评

1. 实验室负责人根据《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

理办法(试行)》，对实验室中存在的危险源进行辨识并评估，填写《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汇总表》(附件6)。

2.各二级单位初审认定实验室分级分类结果，对实验室上报材料进行审核，认定各实验室类别和级别，并与2024年5月31日前以正式文件格式上报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二) 学校认定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会同相关部门专业人员，从危险源分类、分级的全面性、科学性、精准性等方面，对初评情况进行复核认定，于2024年6月21日前完成，并报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备案。

(三) 动态调整

确定实验室安全风险等级后，由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统一制作张贴实验室安全信息牌。实验室危险源分级、分类和实验室安全风险等级实行动态调整。当实验室的使用方向、研究内容、实验项目和设备数量等关键因素发生改变时，应重新进行危险源辨识和风险评估。

(四) 联动管理

学校、二级单位和实验室负责人按照各自职责，加强联动协作，全面落实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各项工作要求。

四、工作要求

(一)各相关单位党政负责人务必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成立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工作，

全面辨识、评估各实验房间的危险源种类、数量及危险程度，确保无错误、无遗漏。

（二）各单位应积极组织学习相关文件，做好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工作，建立本单位实验室危险源管理台账，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三）请各相关单位于5月31日前将本单位《实验室安全分类分级汇总表》《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2441189252@qq.com，纸质版文件表格经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按时报送至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联系人：权朝青 联系电话：18811325519

- 附件：
1. 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2. 高校实验室分类参照表
 3. 高校实验室安全分级表
 4. 高校实验室安全风险评价表
 5. 高校实验室分级管理要求参照表
 6. 实验室安全分级分类汇总表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2024年5月16日